|  |
| --- |
| 附件1明溪县政策性优待对象子女就学审核表 |
| 学生姓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出生年月日 | 　 | 民族 | 　 |
| 籍贯 | 　 | 户口所在地 | 　 |
| 现住址 | 　 | 联系电话 | 　 |
| 家长姓名 | 　 | 工作单位 | 　 |
| 申请就读学校（园）、年级 |  | 　 |
| 申请理由 | 所属类别：□高层次人才子女 □军人子女 □公安英烈 □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 □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 □台胞子女 |
| 本人确认 |  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   主要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情况 | 人社局 | 是否“高层次人才”请在此审批：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人才办 | 是否“高层次人才”请在此审批：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审核情况 | 人武部 | 是否“军人子女”请在此审批： 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公安局 | 是否“公安英烈、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”请在此审批： 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消防大队 | 是否“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”请在此审批： 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台港澳办 | 是否“台胞子女”请在此审批：  负责人签名： 单位（公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就读学校安排 |    单位（签章）：  年 月 日 |
| 备注：本表A4纸双面打印，一式一份。办理审批时请附相关证明材料，2023年6月21日前报送县教育局初教股或中教股，逾期将不予办理。 |